



# 國立臺南大學語文中心

## 「圖畫書講讀師資培訓班」第三期簡章

- 一、主旨：為提昇圖畫書講讀的技巧與基本架構，特辦理「圖畫書講讀師資培訓班」，增進學員對圖畫書的鑑賞、講讀與教學能力。經由圖畫書講讀技能的習得，使教師活化教學，吸引學童進入圖畫書的審美領域；也使家長經由與孩子共讀圖畫書，增進親子關係。
- 二、對象：有志於加強圖畫書講讀技巧的大專院校學生、幼教、小學教師與社會大眾，以及希望加強圖畫書講讀技巧的家長，預計招生 40 人，額滿為止，未滿 20 人則不開班，將無息退還報名費。
- 三、上課時間：自 104 年 4 月 25 日（六）起至 103 年 5 月 16 日（六）止，每逢週六上課，每天六節課，共四天，二十四節課。即日起至 4 月 10 日報名截止。
- 四、上課地點：國立臺南大學文薈樓（教室另訂）
- 五、課程內容及特色：課程理論與實務並重，釐析圖畫書的文與圖之間的關係，增進學員讀圖與講圖的賞析能力，開發學員對聲音表達的認知與演說能力，針對各類主題教學作圖畫書的課程設計，並且實際演練讓學員更深切的掌握講讀技巧。
- 六、收 費：  
（一）現場繳費：新台幣 4800 元整  
（二）劃撥繳費：新台幣 4820 元（已包含手續費 20 元，請直接於劃撥單上填寫 4820 元）
- 七、課程表及師資

序號	課程名稱	上課日期	上課時間	時數	授課教師
0	報到、始業儀式	4/25	08:30-09:00	0.5	蔡玲婉
1	圖畫書講讀的理論與實務		09:00-11:50	3	張清榮
2	圖畫書的文與圖之間的關係		13:30-16:20	3	陳昭吟
3	圖畫書的文本世界	5/2	09:00-11:50	3	黃愛真
4	圖畫書講讀的聲音表達與故事效應		13:30-16:20	3	吳幸蓉
5	圖畫書的戲劇表達與教學	5/9	09:00-11:50	3	陳晞如
6	圖畫書的讀圖與講圖技巧		13:30-16:20	3	藍劍虹
7	圖畫書的主題教學與課程設計	5/16	09:00-11:50	3	溫美玉
8			13:30-16:20	3	溫美玉

（\*為配合教師授課時間，部分課程進行順序調整。）

### 八、師資介紹：（依授課先後次序排列）

1. 張清榮 國立臺南大學國語文學系教授、鑽研兒童文學領域資深學者
2. 陳昭吟 國立臺南大學國語文學系助理教授、擅長繪本文學領域教學

3. 黃愛真 台南市府城故事協會講師、教育部閱讀磐石推手
4. 陳晞如 國立臺南大學戲劇創作與應用學系助理教授、臺灣戲劇教育與應用學會秘書長
5. 藍劍虹 國立臺東大學兒童文學研究所助理教授、兼兒童讀物研究中心組長
6. 吳幸蓉 台南市社區語言與文化學程大學講師、資深廣播媒體工作者
7. 溫美玉 國立台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教師、繪本教學之資深教師

九、報名方式：現場報名或傳真報名均可。

1. 現場報名：現場報名並繳費(可親自報名或委託報名)請至台南市樹林街二段 33 號國立臺南大學語文中心辦公室(文薈樓 406)  
辦理時間：即日起至 104 年 4 月 10 日止，週一至週五，8:00~12:00、13:30~17:30。
2. 傳真報名(請先辦理劃撥繳費後再傳真報名)  
傳真電話：(06)213-7382 諮詢專線：(06)213-3111 轉 128。  
報名手續：

(1)填寫報名表。(可上網下載 <http://www.nutn.edu.tw/languagecenter> 或至本校語文中心索取)。

費用:4,820 元(已包含手續費 20 元，請直接於劃撥單上填寫 4820 元)，請劃撥至指定帳戶。

劃 撥 帳 戶
帳號：31430214
戶名：臺灣銀行臺南分行代收款項專戶

※請“勿”使用提款機轉帳※

- A. 請於郵政劃撥單背面通訊欄上註明報名「**圖畫書講讀師資培訓第三期**」。
- B. 請將郵政劃撥存款證明單黏貼於報名表指定之位置上，傳真至本校語文中心，傳真電話：(06)213-7382。

十、公告開班：預定開課日前，於本校推廣教育資訊網公告開班事宜，並寄發 MAIL 通知。惟，開班日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停課者，順延之。

十一、其他事項：

- (一) 修業期滿，由本校語文中心發給「研習證明書」。
- (二) 本班每堂登記出、缺席狀況，**學員缺課總時數若達(含)兩個星期以上者**，則不發給研習證明書。

十二、退費規則：

- (一)報名人數若未達 20 人之基本開班人數，則本校有權不予開班，所繳費用無息退還，學員不得有任何異議。但須扣除已購材料費。
- (二)若達 20 人之基本開班人數，於未開始上課前因特殊原因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學費之 90%。
- (三)於正式開始上課時，因特殊原因申請退費者，上課時間未達三分之一，退費所繳學費之 50%，但須扣除已購材料費。上課時間超過三分之一，則不予退費。
- (四)辦理退費，須填妥**退費申請單**(請於語文中心進入下載)，並檢附**原收據及存摺影本**辦理。

十四、聯絡資訊：

辦理單位：國立臺南大學語文中心

聯絡人：方琦君 小姐

電話：06-2133111#128／傳真：06-2137382／電子信箱：nutnlc@mail.nutn.edu.tw

## 國立臺南大學語文中心課程報名表

班別名稱	圖書講讀師資培訓班第三期			
中文姓名				
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出生日期	民國    年    月    日	
通訊住址				
聯絡電話	日：( )		行動電話：	
	夜：( )		E-mail：	
服務單位或就讀學校		職 稱		
汽車車牌號碼(若需校內停車請填寫，每次 30 元，現場繳費即可)				
是否於課程結束後登錄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退 費 方 式 請 擇 一 填 寫 ( 必 填 )	• 請填寫報名學員之 <u>本人帳戶</u> ，以利於未開班時辦理退費作業。			
	銀 行	銀行名稱：		郵 局
		分行名稱：		
		帳號：		
	郵局名稱：			
	局號：			
	帳號：			
黏貼身分證正面影印本		黏貼身分證反面影印本		
..... 黏貼 <u>郵政劃撥存款證明單</u>				
1. 劃撥單請至郵局索取 2. 郵政劃撥帳號〔31430214〕 戶名〔臺灣銀行臺南分行代收款項專戶〕 3. 請於劃撥單背面 <u>通訊欄</u> 填寫： <b>圖書講讀師資培訓班第三期</b>				